

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 102 年第 1 梯次獎學金申請書

收件編號：		申請日期： 102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電話	(宅) 手機
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請填寫 102 年 6 月底前不會變更之地址) 縣 鄉鎮 村 街 市 市區 里 路 樓之 段 巷 弄 號				
離職單位名稱			離職日期	年 月 日	
最近一次請領失業給付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失業給付受理單位	就業服務單位	
符合請領資格之子女姓名	出生日期	就讀學校名稱		年級	請領金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申請金額： ※高中職(含五專前3年)：每名學生新臺幣 5,000 元。 ※大專校院(含五專後2年)：每名學生新臺幣 12,000 元。 ※研究所：每名學生新臺幣 15,000 元。		總計請領獎學金子女共 人， 請領金額計新臺幣 元。			
貴局核定款項，請全數撥入申請人帳戶，帳號如下(請勾選一項)：※限用申請人帳戶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機構名稱 銀行(局) 分行(局)					
金融機構存摺： (臺北富邦銀行存摺為佳)					
	總代號	分支代號	帳號	單位別、科目別、存戶號碼、檢查號等	
金融機構存摺之總代號、分支代號及帳號，請分別由左至右填寫完整，位數不足者，不須補零。(請申請人正確填寫，以利轉帳。)					
<input type="checkbox"/> 郵政存簿儲金 立帳郵局： 郵局 局號：					
儲金簿局號或帳號不足六位者，請在左邊補零。					

切結書

- 1.本人同意由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向國稅局或財稅資料中心查詢本人及配偶所得資料、向勞工保險局查詢本人投保資料及為需要蒐集、電腦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 2.各項資料，若有虛偽陳述或重複申請，原款繳回並負法律責任。
3. 本人同意或不同意（請勾選）提供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或所屬單位後續輔導就業或職業訓練服務，未勾選者視同為不同意。

申請人【簽章】

【請於次頁或背面黏貼撥款帳號存摺封面影本】

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獎學金申請表黏貼頁(102年)

黏 貼 處